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：林靖棠

電話：02-27256443或1999轉6443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：edu_me.3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330800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契約書範本1份 (32794853_113308006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內政部113年7月8日台內地字第11302639334號函修正
「住宅租賃契約書範本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地政局113年7月16日北市地權字第113013137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運用「賃居生座談會」或其他集會時機，向所屬師生宣導租賃契約內容應符合旨揭法令相關規定，以維護租賃雙方權益。
- 三、隨文檢附修正後住宅租賃契約書範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